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发出通知，2020 年 4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摘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满足了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的范围为商业银行期限在 12 个月（含）以内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7日